# 住房保障科2024工作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轻舞 更新时间：2024-09-07

*第一篇：住房保障科2024工作总结住房保障科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安排2024年已经接近尾声，现将住房保障科负责的物业管理、住房保障、房屋安全鉴定和办理农民进城购房优惠证4项工作的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的工作打算汇报如下：一、...*

**第一篇：住房保障科2024工作总结**

住房保障科2024年工作总结及

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已经接近尾声，现将住房保障科负责的物业管理、住房保障、房屋安全鉴定和办理农民进城购房优惠证4项工作的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的工作打算汇报如下：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物业管理

随着泗水县城市化的发展和新版《山东省物业管理条例》的颁布实施，以及物业管理中各项矛盾的日益暴露，2024年建设局成立住房保障科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所有物业管理活动进行专门管理。

1、物业资质申报和物业管理监督、指导工作。截止目前城区内各住宅区均已进驻物业服务企业对小区内的共有物业和私有物业进行管理，经过1年来的努力各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均已办理物业资质、取得物业经理人上岗证，外来服务企业全部登记备案，标志着我县的物业管理工作进入规范化阶段。其中，九巨龙物业公司服务的行政中心项目已经成功申报省级优秀物业管理示范项目，全市唯一。

2、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我县的专项维修资金收取工作始于2024年8月。经过多方努力，最终与山东惠智科技公司和中国银行泗水支行建

成较好的永胜房地产开发公司实施，上半年开工了1万㎡已经进入竣工验收阶段，剩余1万㎡正在建设施工。

2、廉租房建设及廉租补贴。

（1）廉租补贴。2024年，我县的廉租补贴任务是260户，现在已经完成260余户廉租补贴发放任务的前期统计等准备工作和入户调查工作，已经进入公示和资金核申阶段，计划本月下旬完成发放。

（2）廉租住房。2024年，在珍珠泉花园小区开工建设的1万㎡200套廉租房已经竣工，正在进行室内装修装饰，预计2024年底交付。泗水县正在进行旧城区改造建设，住房保障政策已经纳入补偿安置政策，对无房户和低于45㎡的住户无偿补偿45㎡, 45-60㎡按成本价补齐。2024年布置的0.5万㎡，100套廉租住房已在旧城区改造中配建，主要集中在“原广电局片区”、“原经贸局片区”、“原果品公司片区”、“原粮食局片区”和“原政府招待所片区”等棚户区改造片区中建设。我县住房保障科工作因局党委的重视，是较快完成廉租房建设任务的县市之一。

3、根据省、市建设公共租赁住房的有关文件精神，成功协调海螺水泥投资9000余万元，建设0.62万㎡的职工公寓，完成了泗水县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任务。4、2024年共争取省市各项资金392万余元，目前资金全部到位财政局专项账户。

互补工作制，做到了上报数据准确无误，按时上报，及时入档。对全县城区内低收入困难家庭、物业公司、专项维修资金和房屋安全鉴定全部建立了实名制住房文字和电子档案，并设专橱、专机、专人管理。为加强下一步经济适用房及廉租住房制度建设、物业管理和房屋安全鉴定工作，科学编制十二五期间安康居住工程规划和年度计划，做好低收入家庭住房救助工作奠定了基础。

二、工作中的主要做法

1、严格按照与局党委签订的目标责任状和《廉租住房保障办法》、《山东省物业管理条例》、《山东省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危险房屋鉴定标准》等有关规定开展住房保障、物业管理和房屋安全鉴定工作。

2、在实际工作中发扬我局“真抓实干、团结奉献、创新实践”的“一线工作制”工作精神，加强先进理论和专业知识的学习，敢于负责，能解决的当时解决，不能当时解决的到一线现场调查后解决。一年来没有休过任何双休日和节假日，春节假期仍然坚守在工作岗位。

3、互相配合，互相补位。一年来为顺利完成各项管理工作和交付的任务，按照局党委和领导班子“互相补位”的要求，在具体工作中能够与兄弟科室、兄弟单位和相关单位及其他组织相互学习、密切配合、互相补位，充分发挥集体的智慧和力量共同完成了上级交付的各项工作任务。

5、泗水县还是经济欠发达地区，因城市功能化的落后正在掀起划时代的改造建设高潮，保障性住房建设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廉租住房建设任务只能在旧城区改造中落实。

6、缺少工作人员。住房保障科作为我县住房保障、物业管理和房屋安全鉴定的主管科室，目前只有3名工作人员。随着社会住房保障需求的不断增加、物业管理矛盾的日益凸显，工作量巨大，任务艰巨，目前的人员配备难于全面、到位的处理和完成各项工作；另外旧城棚户区改造和开发工作牵扯了科室85%以上的精力。建议配备1-2名工作人员、再配备或提拔一名副科长，一是能够帮助科长开展工作，二是如一旦发生人员调动时可以迅速完成业务的衔接和继续。

三、2024年的工作打算

1、物业管理工作

根据《山东省物业管理条例》的规定和市里的相关办法，学习先进县市的管理经验，建立物业服务质量半年和全年考核制度；建立物业质量保证金收缴制度；继续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制度；指导成立物业协会，建立行业自律制度；建立物业管理招投标制度；加强对物业管理从业人员的培训；时机成熟，指导和配合各社区成立业主委员。

2、住房保障

根据十二五期间我县即将出台的《泗水县城市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出符合泗水特色的《泗水县城市住房保障“十

**第二篇：住房保障科科室总结**

加快保障促民生

严格管理惠民生

——住房保障科工作汇报

2024年，住房保障科全体干部职工在局领导的直接关心、指导下，围绕年初目标任务狠抓落实，加快保障住房建设，健全住房保障机制，创新各项管理制度，圆满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各项保障任务，实现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新就业大学生和外来务工人员租房困难分层次得到解决，得到中央、省、市各级督查组的肯定与好评。

一、2024年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抓住热点，推进保障住房建设。

加快保障住房建设，实现住有所居，是近年来各级政府和广大百姓持续关注的热点问题。2024年省政府共下达我市 套住房保障任务，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我局年初即制定了详细的住房保障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排列出详细的月度建设进展报表，并对今年住房保障工作提出了“确保在全省走在前列，确保得到省的高度评价”2个确保的要求，今年实际完成公租房4505套（间）、经济适用住房352套、廉租住房300套（其中公房腾退128套、新建172套）、危旧房改造5万平方米和建设限价房500套,超额完成了目标任务。

一是第三期经适房建设顺利推进。第三期9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全面开工建设，年底建至主体竣工，已达到申购条件。

—1— 二是第四期保障房开工建设。为确保“十二五”期间保障性住房建设目标的全面实现，市委、市政府未雨绸缪，提前部署，今年年初即确定了第四期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的选址（夏东路东侧、毗陵路南侧、西外环路西侧、芙蓉大道北侧）。项目占地270亩，规划建设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共计建筑面积约35万平方米，总投资16亿元，目前，第四期保障性住房——汇雁城已被省住建厅列为全省13个保障住房建设示范项目之一。11月，项目已正式开工。

三是首批限价商品住房取得预售许可。夏港限价商品房建设推进迅速，从5月31日起，位于夏港的首批限价商品房开始登记，经受理—复审—会审—再调查—公示—抽签，有12户申购家庭符合申购条件，予以购买，最终有8户家庭在售楼处选得了自己满意的房源。

（二）突出重点，建立健全保障机制。

一是扩大廉租住房保障范围。对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8平方米以下，人均收入低于1000元以下的申请廉租住房租赁补贴的城镇家庭做到了应保尽保。截止11月底对403户家庭实施廉租住房保障，发放补贴资金213.55万元，对301户家庭实行实物配租。今年新受理保障家庭106户家庭，其中28户不符合，78户应保尽保。

二是完成经济适用住房申购准备工作。经济适用住房申购工作是这两年首要也是重要的工作。经过多方酝酿、市常务会议通

—2— 过，11月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正式出台。此后立刻着手申购准备工作，包括核价、制定完善经济房的申请表和申购合同、确定申购方案等。

三是完成房改房公共设施的维护。为改善老旧房改房的居住环境，今年我局选址中北新村等77幢房改房实施公共设施的维护，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楼道粉刷、扶手油漆和门窗更新，此项实事工程得到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

四是稳妥推进住房货币补贴。今年，全市企事业单位职工货币补贴审核共30家，补贴资料1442份，金额约为590万元。其中企业单位定额补贴有14家，补贴资料1412份，金额约517.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货币补贴有16家,补贴资料30份,补贴面积2321.85平方米,金额72.67万元。积极配合江阴天祥塑化制带有限公司、九华集团等企业做好对职工货币补贴发改的文件出台及办理工作，对改制企业房改优惠售房的房屋维修由单位自修改为统修也做了大量工作。

（三）培育亮点，创新创优管理制度。

一是乡镇公租房建设建立新模式。在局领导的英明决策下，2024年，市委、市政府下文件把建设外来务工人员公共租赁住房10万平方米的任务分解到各镇（街道），纳入各镇（街道）综合考核，并且由分管市长主持召开了推进会，通过任务下达、先进示范，大大推动了各镇建设公租房的积极性，目前各镇（街道）的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都已落实到位，许多乡镇建立了工作组。公租房在短短的半年时间内，由概念性的东西上升到具体

—3— 落实，由硬派性的任务转为主动对接，由临时性的应对转变为长期规划，为今后全市公租房的建设开创了一个新模式。

二是人才公寓建设水平迈上新台阶。市政府委托敔山湾开发公司建设9万平方米高层次人才公寓。该项目建设单位高度重视建设质量，被评为江苏省首批保障性住房绿色建筑二星级评价标识项目，装潢设计也精雕细琢，报主管部门审核。目前工程进展顺利，今年年底将建至六层。海澜集团的人才楼建筑面积36000平方米，共21层，目前已基本完成精装修，可满足380户中层以上管理人才和中高级工程师的住宿需求，其高标准的建设水平和装修档次赢得中央检查组的称赞。

三是“三审两公示”制度取得新发展。为规范廉租房申请流程，今年起规定，申请人必须先到社区领取表格，填写完整后交社区受理，社区交由街道初审。街道对人口状况、收入、现住房等进行核查后做出初审意见，并在辖区公示，经公示无异议报送到市民政局，经民政审核收入后报住房局审核房产，最后由住房局召集人大、政协、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进行会审。

四是保障政策制订得到新突破。7月27日，我市首次经济适用房听证会在市信访办举行，会上对三期经济适用住房的政策进行了陈述，并对民众代表提出的针对性意见做出相应的回答，真正做到了公正、公平、公开。

五是住房保障宣传树立新形象。今年，是住房保障宣传频出亮点的一年。一是乡镇公租房成为各大媒体争相报道的热点。我科先后接待《江南晚报》、《解放日报》、《新华日报》、《扬

—4— 子晚报》、江苏卫视等各级媒体，认真准备材料，联系采访对象，使报道取得良好社会反响；二是省政府研究室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住房与房地产》上分别选登了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经验交流，标志着我市的住房保障宣传在高度和广度上都迈出了新的步伐；三是市委朱民阳书记和政协黄满忠主席先后视察第二期经济适用房，走访了廉租房和公租房住户家庭，我科精心准备，成功展示了我市住房保障工作取得的可喜成绩，四是在中国人居环境奖创建活动中，我市住房保障实践案例幻灯片得到高度评价，住房保障专题光碟也已制作完毕。

（六）队伍业务素质有了新提升。今年，组织去无锡住房保障科学习了档案管理及台账方面的经验，为所有保障住房建立一户一档，共计整理经济适用房档案2650件，廉租房档案598件，公租房档案216件，房改档案23454件，货币补贴档案15594件，安居房档案766件，集资建房档案660件，清房档案912件，合计44850件。4月，去宜兴观摩了经济适用住房的抽签情况，借鉴经验，进一步完善江阴的经适房抽签细节。配合省住房保障上报系统的改版更新，两次派专人赴南京学习新系统的操作。

二、存在的不足及问题

面对领导的期望、群众的期盼，我们的工作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如：实事工程要做的还有很多，群众要求保障的还有很多、依法行政意识和服务效率要改进的还有很多，这些都需要我们规划在先、考虑在前，使接下来的工作科学合

—5— 理地得到推进。

三、明年的工作思路

2024年，面对既要转型超越又要和谐稳定的发展任务，我们深感使命重大，责任重大。我们要一手抓建设，一手抓管理，集聚大智慧、大手笔、大力度，进一步完善保障体系，力争各项工作取得大成效。

一是大智慧着眼保障住房的规范审核工作。结合审计局的审计意见，改革完善保障住房的年审制度，从每年审一次改为随时审、动态审，到期一个审一个，堵住法律漏洞。继续加强会审制度，把相关责任部门增添纳入会审机制，并进一步明确职责，各司其责，使会审更全面、更高效。

二是大手笔着力精品项目第四期保障住房的建设。明年年初，第四期保障住房全面开工。到2024年底，力争有4幢房屋主体封顶。

三是大力度着手第三期经适房的申购工作。经适房的申购工作，将是我科明年的重头戏。1—3季度，我科将在局相关部门协助下，完成初审、会审、合同签订与交房等一系列工作，同时要做好第一批经适房上市交易工作，关键要做好补交差额的计算征收工作，确保领导放心、社会认可、群众满意。

—6—

**第三篇：住房保障工作总结（范文）**

住房保障工作安排

一、住房保障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一）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展顺利。今年前八个月，住房建设项目按计划全面推进，各项建设任务进展顺利。

目前第一期项目A、B栋东面道路及消防管道完成。第二期项目C栋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完成，小区道路完成，室外消防管道完成。

第三期项目D、E栋内、外墙涂95%，厨卫墙面瓷片95%，客厅地面瓷砖95%，水电安装85%，电梯安装90%，室外排水管道正在施工中。

截至目前，第一、二期项目，中央投资资金已到位1,649万元，市县配套11,200万元。第三期项目，中央投资资金已到位1,050万元，市县配套2,000万元。合计15,899万元。

（二）重点抓好工程建设的安全和质量工作。工程建设严格执行“标准适度、合理规划、规范建设、确保质量”的建设方针，致力于建设群众满意、社会满意、安全放心的廉租住房小区。业主、代建、施工和监理方落实各自的责任，加强监管，每个阶段、每个环节又相互协调、共同把关，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了工程建设安全和高质量。

（三）加强住房保障管理工作。廉租住房保障实行动态管理，我中心按照职能工作要求，认真对以前各获得保

障资格的家庭进行审查，并对新申请保障的家庭进行调查审核。我中心和各街道办、各镇、区民政部门相互协调、共同把关，做到受理初审一批，送交一批，复核一批，核准一批。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中心的住房保障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由于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经验欠缺，加上各街道办、镇政府投入从事住房保障管理工作人力有限，受理过程中存在不统一、不规范，致使我中心审核过程中存在很多困难，补材料的情况较多。工作质量离上级的要求也还有一定差距。

二0一一年九月五日

**第四篇：住房保障工作总结**

住房保障工作安排

一、住房保障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一）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展顺利。今年前八个月，住房

建设项目按计划全面推进，各项建设任务进展顺利。

目前第一期项目A、B栋东面道路及消防管道完成。第二期项目C栋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完成，小区道路完成，室外消防管道完成。

第三期项目D、E栋内、外墙涂95%，厨卫墙面瓷片95%，客厅地面瓷砖95%，水电安装85%，电梯安装90%，室外排

水管道正在施工中。

截至目前，第一、二期项目，中央投资资金已到位1,649

万元，市县配套11,200万元。第三期项目，中央投资资金已

到位1,050万元，市县配套2,000万元。合计15,899万元。

（二）重点抓好工程建设的安全和质量工作。工程建设

严格执行“标准适度、合理规划、规范建设、确保质量”的建设方针，致力于建设群众满意、社会满意、安全放心的廉

租住房小区。业主、代建、施工和监理方落实各自的责任，加强监管，每个阶段、每个环节又相互协调、共同把关，发

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了工程建设安全和高质量。

（三）加强住房保障管理工作。廉租住房保障实行动态

管理，我中心按照职能工作要求，认真对以前各获得保

障资格的家庭进行审查，并对新申请保障的家庭进行调查审核。我中心和各街道办、各镇、区民政部门相互协调、共同把关，做到受理初审一批，送交一批，复核一批，核准一批。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中心的住房保障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由于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经验欠缺，加上各街道办、镇政府投入从事住房保障管理工作人力有限，受理过程中存在不统一、不规范，致使我中心审核过程中存在很多困难，补材料的情况较多。工作质量离上级的要求也还有一定差距。

二0一一年九月五日

**第五篇：住房保障工作总结**

住房保障工作总结

一、xx年住房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xx年是我市住房保障五年规划实施的第一年，也是住房保障工作取得较大发展的一年。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5月1日，我市出台了廉租住房、经济租赁房、经济适用房和限价商品房四个住房保障管理办法，制定了住房保障工作五年发展规划和计划。7月初，市委、市政府确定了新的20项民心工程，提出全年为12.9万户中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

xx年，新建保障性住房585万平方米、9万套，租房补贴4万户，全年累计为13万户中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比xx年提高了75%。xx年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与往年相比，有三个特点：一是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为历年之最。新建保障性住房585万平方米、9万套，比xx年增加了1倍。二是住房保障受益面大幅拓宽。廉租住房租房补贴由最低收入家庭扩大到低收入家庭，租房补贴家庭达4万户，其中新增2万户，是xx年的7倍；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由拆迁家庭扩大到非拆迁的孤老、大病、残疾家庭；推出了限价商品住房制度，为广大非拆迁中低收入家庭改善居住条件提供了新的方式。三是政策创新点多。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的原则，组织建设了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可售可租，引导群众住房消费，增加租赁房源供应；鼓励有空置房的家庭向低收入家庭出租房屋，根据出租期限长短给予补助；对申请家庭由租到住房给补贴提前至取得补贴资格即计算补贴；建立会审机制，对不符合申请条件，但确有特殊困难的家庭，经区县房管、民政、街道等部门会审同意后可申领补贴；鼓励有条件的家庭及时改善住房条件，放开了对经济适用住房购买5年后方可上市销售的规定，拉动居民购房消费；等等。

为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把好事办好，主要从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完善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开展广泛宣传、妥善处理维护稳定工作等几方面开展了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去年5月1日以来，我局会同市民政局召开了5次由市有关部门、区县政府、区县房管和民政部门、街道办事处参加的全市性住房保障工作会、培训会、推动会和现场交流会，统一思想认识，推动工作开展。延龙局长除参加上述会议外，在政策实施的关键环节，还多次主持召开了18个区局长会议，进行重点推动。

为落实住房保障工作责任目标，由市政府印发了《关于落实xx年住房保障和拆迁安置工作责任目标的实施意见》，将xx年住房保障工作目标逐项进行细化分解，把责任落实到区县。明确建立考评机制，对各区县的工作完成情况实施目标考核，并组成督查小组，对18个区县的住房保障工作实施情况进行督查。

（二）细化完善政策

四项住房保障新政策实施后，不定期地组织开展专项调查活动，听取意见和建议，确保政策制定贴近群众需求。一是广开言路，分别组织召开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街道办事处基层工作人员以及享受住房保障和未享受住房保障的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参加的座谈会，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住房保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从困难群众的实际需求出发，对住房保障政策进行了细化。如，在廉租住房租房补贴的住房面积认定上，对阳台、壁橱或者伙用的部分，都不计算住房面积；对老少三代或有异性大子女的家庭，住房面积标准提高30%掌握；原住房拆迁、出售超过1年的，可不计算现住房面积。在限价商品房申请人口认定上，增加了申请人未婚子女可以申购等等。

二是为解决低收入家庭市场租赁住房难的问题，开展市内六区存量空置房源调查和最低收入家庭租房意向调查，召开相关区县街道办事处和房地产经纪机构座谈会，多方征求支持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的意见和建议，为建立租赁房源信息库和建设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提供决策参考，使租赁房源供应贴近群众需求。

（三）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

按照高丽书记“下大力量抓好住房保障工作，为群众多建房、建好房，更好的满足广大中低收入群众的住房需求”的指示，大力推动各类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工作。

一是对应新建的5万平方米、1000套廉租住房，变集中建设为分散建设，采取由市内六区从在建的定向安置经济适用住房项目中配建的方式，用于向本区内符合条件的家庭进行实物配租。配建的廉租住房已全部落实，配建资金也已划拨到位。

二是对规划建设的380万平方米、6.23万套经济适用房，克服了宏观调控带来的资金筹措困难，保证了按时开工建设。

三是对限价商品住房，开工建设了昆俞北路、张贵庄路、津滨大道南侧等7个项目、150万平方米、2万套限价商品住房，部分项目已上市推出。

四是启动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同时，积极协调中德储蓄银行落实了建设资金。

为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积极采取多项措施，一是完善保障性住房融资机制，搭建银企合作平台，帮助开发企业解决融资问题。拟定了利用住房公积金支持租赁型经济适用房建设的项目贷款融资方案，与中德储蓄银行就支持我市保障性住房建设

达成了贷款总额为200亿元的合作协议，与建设银行就组织银团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危陋房屋拆迁达成了共识；二是加快前期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的立项、选址、规划设计、用地审批等各个环节的协调工作，确立了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审批的“绿色通道”，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三是加大调度、协调力度，把保障性住房项目的调控、监管纳入常规化管理，及时解决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使保障性住房早开工、早上市、早惠及群众。

（四）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一是落实市政府《XX市廉租住房管理办法》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廉租住房小区的日常管理，将彩丽园、金堂家园、联建里以及瑞贤园、瑞秀园4个廉租住房小区全部交由所在区政府，实行属地化管理。二是为提高审核工作效率，确保完成xx年全市住房保障工作目标，成立了住房保障工作综合协调办公室，重点协调建设、规划、物价、民政等方面。主动帮助建设单位与相关部门联系手续办理事宜，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规划审查，加快开工手续的办理。对各区在保障对象资格审核、实物配租、发放补贴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每天集中会审，当天解决不过夜。

三是为方便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开设了中低价租赁房源网页，免费提供适合低收入家庭租赁的房源信息，搭建信息平台。房源信息来自于各区县房管局、中介机构和有空置房屋的个人三方面，除网页外，还通过电视台视讯频道对外发布，为群众及时了解房源信息提供更加快捷的途径。

四是进一步完善经济适用房申请审核管理，对各区经济适用房申请要件审核、档案管理、系统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建立被拆迁户明细备查制度，确保经济适用房用于保障拆迁家庭安置使用。

（五）开展广泛宣传

一是通过电视、报刊等媒体集中宣传。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华社、天津广播电台、天津电视台、天津日报、今晚报、人民网等媒体对住房保障新制度实施情况进行了报道，共刊播稿件314篇，录制专题节目60余期，群众热线节目30余期。二是制作了要点突出、形式生动的廉租住房租房补贴政策宣传彩页50余万份，通过街镇、居委会向居民发放；统一制作了住房保障各类申请流程图，在区县和街镇受理窗口张贴，力争政策宣传到户、到人。三是在天津电视台视讯频道开辟住房保障栏目，全面宣传住房保障政策。

（六）妥善处理维护稳定工作

开通住房保障政策咨询热线，专人接听解答；积极协调，妥善化解盛世嘉园购房群众集体访事件；积极稳控经济租赁房住户集体访事件，避免“五一”敏感时期进京上访事件。完成局信访交办群众来信答复276件次，接待群众来人、来电咨询1xx余件次，完成网络信箱答复151余件次。完成有关建议提案答复23件，占全局承办工作的27%，代表、委员满意率100%。

按照住房保障规划要求，提出了xx年住房保障工作安排，经21次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确定了xx年进一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提高保障标准，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的工作思路。

xx年能够按期圆满完成任务，得益于各区县房管局的大力支持。各区县房管局以高度的责任心和紧迫感，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全体工作人员加班加点，狠抓实干，18个区县共受理申请廉租住房租房补贴家庭2万户，超额完成了新20项民心工程中提出的向1.7万户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提供廉租住房租房补贴的工作目标。各区县结合各自的实际情况，采取了多项行之有效的措施：XX区房管局专门成立了住房保障领导小组，从本区各房管站抽调工作能力强的房管员，充实到街道办事处，配合街道办事处做好廉租住房租房补贴受理工作。在市内六区中，率先提前完成全年目标；XX区在完成廉租住房租房补贴任务的基础上，加大廉租住房实物配租力度，对辖区内大病、重残等特殊家庭，采取上门服务，符合一批配租一批，全年共为316户“双困”家庭配租了廉租住房，居市内六区之首；XX区xx年承担住房保障责任目标为4080户，区局领导带头深入社区、居委会、居民家庭，广泛宣传政策，主动协调民政、街道等部门，开展“一站式”服务，圆满完成了任务；XX区、XX区、XX区结合本辖区实际情况，发挥房管、民政、残联、街道等部门的职能作用，充分利用会审机制，让更多的低收入家庭受益；XX区将任务指标分解到各镇，每个镇都有一名副镇长负责，责任到人，效果明显，在环城四区中，第一个完成了任务；XX区充分利用区内拆迁任务量大的特点，深入拆迁片，现场开展政策咨询服务和租房补贴申请受理工作，使623户家庭享受了租房补贴，比工作目标超额完成24%；XX县由主要领导亲自上手，主动协调民政部门、乡镇政府，积极开展政策宣传，深入基层挖掘潜力，超额60%完成目标；XX区、XX区结合辖区内大多数低收入家庭居住在城乡结合部，住房条件较差，住房有效使用面积较小的特点，本着以人为本、实事求是的原则，采取入户丈量住房面积的方法，使这类家庭享受了租房补贴。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

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与改善民计民生，扩大内需和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新要求相比还有差距。主要体现在：低收入家庭租房率还需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尚待进一步提升，保障房源调控能力有待增强等方面，这些问题和制约因素是今后我们在推进住房保障工作中要重点研究解决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